

方素梅 著

近代壮族 社会研究

广西民族出版社

前 言

本书旨在运用历史学与社会学、民族学相结合的理论与方法，通过对 1840 年至 1949 年壮族社会的历史发展进行分析，来探讨这一时期壮族社会的特点和变化。其视野不仅聚集于政治、经济、文化等结构的关系和状态的发展过程，也关注普通民众的生活、思想和信仰，属于社会史研究的范畴。

“社会史的形成和把它划分为科学历史知识的独立领域都发生在 20 世纪上半期。”^① 在这一时期里，历史学的一个趋势是“世界各地历史学家的兴趣都发生了由传统政治史（描述统治者的作为和政策）向社会史的巨大转移”^②。社会史的兴起，既是当代社会对于史学研究的一种时代呼唤，也是史学对这一时代要求的自觉回应。在中国，20 世纪 40 年代学术界就掀起过社会史研究的高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社会史研究继续向前发展，并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逐渐成为历史学的一个主流方向。尽管关于社会史定义的争论仍然莫衷一是，异歧甚多^③，但大多

① 兹韦列娃等：《英国的社会史和“新史学”》，载《国外社会科学动态》1987（7）。

② 彼得·伯克：《历史学与社会理论》，姚明等译，21 页，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

③ 关于学术界对社会史的研究对象、学科地位及科学方法的讨论，参见曾业英主编《五十年来的中国近代史研究》，300～303 页，上海书店出版社，2000。

数学者都在致力于有关社会史的具体问题的探讨，并不过多地纠缠定义本身。在这股潮流的推动下，少数民族社会史的研究也逐步开展起来。

壮族是中国人口最多的少数民族，1990 年有 1548.9 万人，他们在中国大陆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都有分布，但主要居住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据 1990 年的人口普查，广西有壮族人口 1415.4 万，占全国壮族人口的 91.38%，占广西总人口的 33.5%。1990 年末，广西分布有 1 万以上壮族人口的县（市）有 70 个，占当年全自治区县（市）数的 83.34%。其中广西西部的南宁、柳州、百色和河池四个地区，集中分布着广西壮族人口的 91%、全国壮族人口的 84%。与广西毗邻的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广东省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和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等地，也有相当数量的壮族人口聚居。

壮族是一个历史悠久的民族，从很早的时候起，他们就生活在上述聚居的土地上。在历代的典史、官书、地方志及私家著述中，都有关于壮族及其先民活动的记载。公元前 214 年，秦始皇派 50 万大军南征，壮族先民西瓯人在其首领译吁宋的率领下顽强抵抗，数年后失败，秦统一了岭南。自此之后，壮族地区一直在中央政权的管辖之下。唐、宋时期，中央王朝在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实行羁縻制度，壮族聚居的桂西等地设置了数十个羁縻州、县、洞，壮族地区全面进入了封建社会。为了反抗封建王朝的统治，壮族先民先后发动了西原州起义、区希范起义和依志高起义等等，其中区希范起义军提出了建立大唐国的目标、依志高起义军建立了南天国地方政权，然而这些起义均遭到封建王朝的镇压。元、明、清时期，中央王朝在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推行土司制度，委任当地民族首领为土官，对该民族实行全面统治。壮族地区也设置了许多土府、土州、土县、长官司、土巡检等土官机构。清朝康熙至乾隆年间，中央王朝在少数民族地区大规模实行

改土归流，以流官取代土官的统治，但在桂西和云南的一些壮族地区，土司制度一直延续到 20 世纪 20 年代乃至 40 年代才告结束。1840 年鸦片战争爆发后，在外国资本主义的侵略和压迫下，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壮族地区也不能摆脱这一命运。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壮族聚居地区相继建立了各级民族自治机构，实现了民族区域自治，壮族人民才真正走上平等、富裕的社会发展道路。

由于历史的原因，壮族研究直到 19 世纪末叶才刚刚起步。最初是外国学者在西方资本主义列强大肆侵略我国南方地区的背景下，开始从事壮族语言、历史和文化的研究。20 世纪 20～30 年代，我国学者出于对西南边疆危机的关注和对少数民族的关心，也十分重视研究少数民族问题，其中徐松石和刘锡蕃在壮族研究上取得了较大的建树，他们的著作和观点至今仍有重要的参考价值。20 世纪 50 年代以后，国内外学者对于壮族的研究更加深入和广泛，在壮族历史、语言文学、民俗、文学、文化艺术、宗教、哲学思想及伦理道德、医学等方面，取得了前所未有的丰硕成果。其中历史研究方面，主要以黄现璠等人所著《壮族通史》和张声震主编《壮族通史》为代表成果，但是各项专史的研究则依然比较薄弱，许多领域尚为空白。

本书选择这样一个研究课题，是因为 1840 年至 1949 年是壮族社会历史发展的一个重要时期。19 世纪中叶以后，壮族聚居的广西等地，就一直成为全国乃至世界瞩目的一个焦点。在这里，不仅爆发了波澜壮阔的太平天国运动，而且有壮、汉、瑶等族领导和参加的一系列民变、起义和反帝斗争，给中央王朝的统治和帝国主义的侵略以沉重的打击，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中国近代历史的发展。壮族本身也在近代化的过程中，经受了来自国内、国外及民族内部各种因素的影响和各种力量的冲击，而导致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结构和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变化。这一变

化，是中华民族在这 100 年间所经历的巨大的、深刻的历史变革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书主要以社会的嬗变和近代化的关系为主线，对近代壮族社会结构、社会组织、社会权力系统和法律制度、社会经济生活和经济关系、社会生活、社会文化和思想意识、社会问题等几大层面进行分析，以系统勾勒出它们的重要演变过程及其相互之间的关系和作用。在研究中，除了尽可能利用清实录及其他官方文献（如奏折、年鉴等）外，还重视地方志、游记、回忆录、民间故事、歌谣、报纸、杂志、私人著述和调查材料，特别是 20 世纪 50～60 年代的社会调查材料，同时也吸收和参考了前人的研究成果。

关于近代壮族的社会结构及其变迁，本书认为人口、家庭、宗族、村社、阶级等构成了近代壮族社会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亲缘关系在其中起着主导性作用，即使是在地缘共同体中，大多数地缘社会也是和血缘社会重合在一起的。因此，在基于同宗同祖意识的宗族团结已相当牢固的地方，又罩上一层基于乡党意识的乡村团结，两者相助，使社会关系的内部积累性和封闭性高得出奇。但是，随着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进一步发展，近代壮族社会的封闭性逐渐被打破，上述社会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的基本形态，也在发生变化，特别是阶级阶层形态的转化，造成了传统社会结构的逐步解体。尤其是村社的解体已发展到一定的程度，它不能不对家庭和亲族关系的变化产生影响。这种传统社会结构的逐步改变，无疑对壮族社会的近代化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

关于近代壮族社会组织的变动，本书认为在 20 世纪以前，壮族地区不仅普遍存在着自己传统的民间组织，而且还传入了一些汉族地区传统的团体和会社。壮族的民间组织一般是自发形成的，规模不大，而且具有很强的地域性，它们在近代壮族社会中

发挥着一定的积极作用。然而，这些组织是建立在自愿的基础上，讲求原始平等的原则，在经济发展较快的地区和城镇，20世纪50年代以前已很少保留这样的民间组织了。而从汉族地区传入的团体和会社却发展很快，尤其是天地会的传播极为广泛，广大壮族群众纷纷加入这个秘密组织，或是积极参加其组织的活动，他们不仅构成了广西天地会的主要力量，也是参加天地会活动人数最多的少数民族。从19世纪中叶到20世纪初，天地会在壮族地区组织了持续不断的反清起义，对近代中国和近代壮族的社会发展都产生了影响。而为了对抗和镇压民众的起义和叛乱，近代壮族地区的地主士绅在清政府的扶持鼓励下，也大力组织起团练，以作为统治阶级的辅助力量 and 自卫的武装。虽然团练组织的发展对维护清王朝在壮族地区的统治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是其所带来的负面影响也十分显著，因此光绪末年清政府解散了壮族地区的团练组织。进入民国以后，新桂系于20世纪30年代初在广西建立起具有军事性质的地方组织——民团，以巩固其割据统治。当时广西因全面推行民团而显得高度组织化，各项政治、经济、文化建设亦因有了这种组织的保障，而进行得有条不紊，故而在省内外甚至国外一些人士的鼓吹下，20世纪30年代的广西被誉为中国的模范省。20世纪以后，一些具有西方成分的社团、革命团体和政党等，也相继在壮族地区得到发展，并由此对人们的思想和行为产生了影响。从上述这些内容来看，近代壮族地区社会组织的变动是较为显著的。

关于近代壮族社会的权力系统和法律制度，本书认为清及民国中央政府在壮族地区政治建设的重点，是在县级以下的基层单位，其社会控制组织分别为保甲制和乡村甲制。尤其是20世纪30年代开始推行的乡村甲制，几乎深入到广西壮族居住的每一个村寨，大大加速了壮族社会政治一体化的进程。在数十个大小土司地区，土司掌握着辖地内的政治、经济、文化大权，并设置

有各级权力系统和法律制度进行统治。由于土司制度日益衰微，土司的统治也越来越残暴落后，严重阻碍了当地壮族社会的发展，因此清末民国中央及地方政府继续推行改土归流，最终结束了土司在壮族地区的统治。无论是在流官地区还是在土司地区，传统的民间控制系统也在不同程度地发挥着作用。特别是由原始社会组织转化而来的都老制，在壮族社会中长期存在并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不过当壮族的经济文化逐步发展起来，尤其是当中央集权统治下的保甲制和乡村甲制得到推广以后，都老制也发生了蜕变并走向衰微。随着中央王朝的统治不断向壮族的基层社会渗透，壮族地区进一步纳入政府统一颁布和实施的法律法规的管辖之中，政府律令在壮族社会中的权威地位不断巩固。然而由于各种原因，壮族普通民众在运用政府律令维护自己的权益时，常常会碰到许多障碍。因此习惯法仍在人们的生产和生活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直到 20 世纪中叶，壮族地区还保留着系统而又详尽的习惯法。

关于近代壮族的社会经济活动及经济关系，本书认为从总体上来说，其经济活动是呈增长趋势的。具体表现在农业生产水平与前代相比有较大程度的提高，农产品商品化得到发展，具有资本主义企业性质的垦殖公司和农场开始出现，近代工业逐渐萌芽，市场交换体系在原来的基础上进一步建立和完善，而且随着改土归流的继续推行，封建地主制经济全面取代了封建领主制经济。不过这种经济增长并不总是处于持续的状态，部分地区增长不大或是没有增长。同时，在各种经济领域里，传统落后的经济关系依旧占据主导地位。在封建所有制形式和阶级剥削的影响之下，广大民众的收益没有得到同步增长，许多人（尤其是山区的农民）生活在一种较为贫困的状态，部分人甚至破产，连生存也得不到保障。因此，从 19 世纪中叶开始，壮族地区就爆发了一系列严重的社会危机，并且反过来又使社会经济的发展受到很大

的干扰和破坏。

关于近代壮族的社会生活及其变化，本书认为尽管在总体上壮族依旧保持着自己民族的生活风貌，但在西俗东渐和内地文化的双重影响下，加上壮族地区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结构的逐步改变，无论是衣、食、住、行、器用等物质生活方面，还是婚、丧、生寿、社交、娱乐等社会习俗方面，近代壮族都发生了改造和变革，出现了新旧交融、民族与外来并存的现象。在近代壮族的社会组成中，社会生活是变化最为显著的一个部分。

关于近代壮族文化和思想意识的流变，本书认为壮族在较多地继承了传统文化的同时，也对其中的一些成分进行了变革，而且逐步接受了一些新的文化体制。特别是在教育领域，新式学校的发展极为迅速，培养出一批具有专门知识、进步意识和革命思想的政治、军事、科学、艺术、教育等方面的人才，对壮族社会的近代化产生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此外，反映社会变革和时代精神的一些社会思潮也在壮族地区得到不同程度的传播，其中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思想和马克思主义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并激励一批壮族志士投身到推翻旧体制的革命运动中去。

关于近代壮族地区的社会问题和民变，本书认为在封建政府的统治下，由于社会制度不公和经济结构尚欠合理，清中叶以后壮族地区的社会状况就不断恶化，社会问题日益严重。进入近代之际，这些社会危机即以大规模的农民起义和会党兵乱的形式爆发出来，整个社区呈现出兵荒马乱、人穷地贫的面貌。这些农民起义大多具有鲜明的阶级斗争性质，并以“锄强扶弱”、“劫富济贫”为行动纲领，说明他们的不满来自阻碍其收益增长的经济结构和政治制度，也表明他们要求推翻现行社会秩序的愿望。清末民国，壮族地区还先后出现了由资产阶级政党和无产阶级政党领导的武装起义，对中国的民主革命产生了积极的影响。清及民国政府一方面大力镇压壮族人民的反抗斗争和革命活动，一方面也

采取一些措施，以改善日益恶化的社会状况。然而，即使如此，依然不能从根本上解决已经严重激化的各种社会矛盾和社会问题。

近代壮族社会的这些特点和变化，是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形成和发生的。西方资本主义的迅速发展，推动着这些国家的资产阶级疯狂地向外扩张，不断地扩大本国工业品的销售市场和工业原料来源，地大物博、人口众多的中国成为它们争夺的一个重要目标。19世纪中期英国及英国为首的资本主义列强对华发动的两次鸦片战争，使积弱积贫的中国改变了历史发展的轨道，各民族地区逐步沦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对于这种因西方的入侵而造成的社会大变动，清朝统治阶级的代表人物李鸿章曾说：“欧洲诸国百十年来，由印度而南洋，由南洋而东北，闯入中国边界腹地，凡前史之未所载，亘古之所未通，无不款关而求互市……此三千余年一大变局也。”^① 壮族地区一直处于中国的边陲，历代王朝都将其视为化外治理。但是进入19世纪中叶以后，壮族地区以其独特的地理位置，成为法、英等资本主义觊觎的目标，西方列强在企图发动武力入侵的同时，也努力以商品、宗教等物质和精神的力量冲击壮区。与此同时，由于持续不断地爆发大规模的民变和起义，壮族地区不仅成为封建王朝倍加警惕的区域，也获得了前所未有的与外部世界接触和交流的机会。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壮族地区是在国内外的双重冲击下步入近代社会的。然而，壮族是一个有着悠久历史和优秀文化的民族，它在长期的历史进程中虽然受到以汉文化为主的外来文化的较大影响，却始终保持自己民族社会发展的规律和特点，并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表现出多重结构和多元化的特征。因此，进入近代以后，

① 李鸿章：《筹议制造轮船未可撤折》，《李文忠公全书》卷19《奏稿》，44～45页，1908年刊印本。

壮族地区在整个社会背景发生巨变的条件下，虽然也开始了新的调适和适应过程，逐渐由传统社会向近代社会转型，但其历史上所形成的政治经济文化发展不平衡的现象没有随之消失，相反有进一步加重的趋势，并因此在较大的程度上阻碍了传统社会的进一步解体和资本主义因素的产生。因此，壮族地区的近代化之路充满了艰辛和困难，并难以在短短的数十年内取得显著的成效。

近代社会是离现实社会最近、衔接最紧密的一个社会形态，对这一个历史时期的社会状况和社会生活了解得越透彻，研究得越深刻，就越有助于推进今日的经济发展和全面进步。本书作者虽然做了较大的努力在这方面进行积极的尝试，但力有未及，致使本书不可避免地存在缺憾。如若能够抛砖引玉，促使壮学研究园地开放更多的奇葩，作者便深感宽慰了。

对于本书的写作，有两点需要说明：

一、本书主要利用广西壮族地区的材料，因此书中所提的府、州、厅、县等地名，凡未特别注明的，均在当时的广西省境内。

二、以往提到广西的区划时，有桂东、桂东北、桂东南、桂中、桂西、桂西北、桂西南等多种划分方法，各处范围所指差异较大。本书在一般情况下，将桂林至柳州、宾阳、南宁、宁明一线以东的地方称桂东，以西的地方称桂西。此线是近代壮族聚居地区和杂居地区比较明确的分界线。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转型时期的壮族社会	(1)
第一节 基本概况	(1)
一、族称和分布	(1)
二、自然地理环境与资源	(5)
三、建置与区划	(7)
第二节 国内外诸种因素的影响和冲击	(11)
一、国家政权变化的影响	(11)
二、汉文化的影响	(17)
三、西方的冲击	(22)
第三节 壮族地区由传统社会向近代社会转型的特点	(26)
一、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26)
二、多重结构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	(28)
三、举步维艰的近代化之路	(30)
第二章 近代壮族的社会结构及其变迁	(33)
第一节 人口状况和人口问题	(33)
一、人口状况	(33)
二、人口问题	(38)
第二节 家庭结构及关系	(41)
一、家庭结构和家庭功能	(41)
二、家庭成员关系	(45)

三、家庭继承制度	(46)
第三节 宗族制度	(48)
一、宗族结构	(48)
二、宗族功能和宗族管理	(51)
第四节 村社组织及其解体	(54)
一、村社管理和村社职能	(54)
二、村社的解体	(58)
第五节 阶级关系的变化和等级制度的破除	(60)
一、阶级结构和等级制度的特点	(60)
二、阶级关系的变化和等级制度的破除	(64)
 第三章 近代壮族社会组织的变动	(68)
第一节 传统民间组织的传承	(68)
一、传统民间组织的类型	(68)
二、传统民间组织的特点和功能	(70)
第二节 天地会在壮族地区的传播和发展	(72)
一、天地会在壮族地区的传播	(72)
二、天地会在壮族地区的组织建制和活动纲领	(77)
三、天地会在壮族地区传播和发展的原因	(85)
第三节 团练和民团的出现及影响	(87)
一、团练的出现和影响	(87)
二、民团的出现和影响	(93)
第四节 近代社团的产生	(96)
一、近代社团的产生	(96)
二、近代社团的特点	(100)
第五节 党派的出现和活动	(101)
一、资产阶级政党在壮族地区的活动	(101)
二、中国共产党组织在壮族地区的建立	(103)

第四章 近代壮族社会的权力系统和法律制度	
制度	(105)
第一节 权力系统的演变	(105)
一、中央集权下的保甲制与乡村甲制	(105)
二、土司权力系统	(112)
三、民间权力机构——都老制	(118)
四、大革命时期的工农民主政权	(123)
第二节 法律制度的沿革	(125)
一、政府律令	(125)
二、土司法规	(130)
三、习惯法	(133)
第五章 近代壮族的社会经济活动及经济关系	
第一节 社会经济活动情况	(141)
一、农业	(141)
二、工业	(146)
三、商业	(150)
第二节 经济关系的发展和变化	(162)
一、土地占有关系	(162)
二、租佃与雇佣	(173)
三、赋税和劳役	(177)
四、典当与借贷	(183)
第六章 近代壮族的社会生活及其变化	(189)
第一节 衣食住行等物质生活的特点和变化	(189)

一、服饰特点和变化	(189)
二、饮食特点和变化	(197)
三、居住特点和变化	(204)
四、交通通讯的发展	(208)
五、新式器用的应用	(211)
第二节 婚姻、丧葬和生寿等人生礼俗	(213)
一、婚姻习俗及其变化	(213)
二、丧葬习俗及其变化	(224)
三、生寿等人生礼仪	(229)
第三节 节日、社交和娱乐活动	(232)
一、节日习俗及其变化	(232)
二、社交活动及其变化	(238)
三、娱乐活动及其变化	(241)

第七章 近代壮族文化和思想意识的流变

	(247)
第一节 宗教和信仰的发展与变革	(247)
一、巫、道思想和壮族文化的结合	(247)
二、西方宗教的传入和影响	(256)
三、迷信和禁忌的禁革	(265)
第二节 新式教育的兴起和发展	(268)
一、清末壮族地区新学的兴起	(268)
二、民国时期壮族地区教育的发展	(272)
第三节 社会新思潮的出现和影响	(277)
一、民主革命思想传入壮族地区	(277)
二、马克思主义在壮族地区的传播	(279)

第八章 近代壮族地区的社会问题和民变

.....	(283)
第一节 鸦片、赌博和灾害等社会问题.....	(283)
一、鸦片流毒与影响.....	(283)
二、赌博的兴起及禁革.....	(295)
三、灾害及其救治.....	(298)
第二节 持续不断的民变和起义.....	(300)
一、民变和起义产生的社会背景.....	(300)
二、壮族人民参加太平天国革命.....	(304)
三、天地会在壮族地区领导的反清起义.....	(310)
第三节 新式政党领导的武装革命和斗争.....	(317)
一、同盟会在壮族地区发动的武装起义.....	(317)
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工农武装斗争.....	(322)
 主要参考文献.....	 (329)
 后记	 (335)

第一章 转型时期的壮族社会

近代中国社会是一个转型的社会，近代壮族社会也是一个转型的社会。

1840 年第一次鸦片战争爆发以后，中国闭关锁国的大门被迫打开，随之中国被强行拉入世界资本主义的漩涡之中，开始走上了从属于先进资本主义国家的附属国的道路。地处中国南疆的壮族地区，在受到汉文化的影响和西方的冲击以及整个社会背景发生巨变的条件下，其社会结构、经济结构和文化结构也发生了过去从未有过的变化，开始了新的调适和适应过程，即由传统社会向近代社会转型的过程。

第一节 基本概况

一、族称和分布

壮族是岭南土著民族。顾炎武在《天下郡国利病书》中说：“瑶乃荆蛮，僮则旧越人也。”^① 此言甚是。秦汉及其以前，壮族

① 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卷 130《广东七》，光绪二十七年仲秋二林斋藏版，图书集成局铅印。

先民称西瓯和骆越；东汉至隋唐又相继称为乌浒、俚僚和徭；宋代始称僮^①，最初用来指桂西某些地方的土人，南宋时期曾任广南西路安抚使的李曾伯在《帅广条陈五事奏》中说：“在宜州则有土丁、民丁、保丁、义丁、义效、撞丁共九千余人。”^②明清以后，僮、徭、土的使用范围逐渐扩大，至近代已成为壮族的主要称谓。其他称谓则有依人、沙人、僚人，等等。由于壮族人口众多，分布广泛，支系繁杂，各地又有许多不同的自称，如布壮、布依、布曼、布沙、布僚、布傣、布陇等等^③，达40多种。

在近代壮族所有的称谓中，僮（壮）的使用最为广泛，几乎成为壮族的总称^④。民国学者徐松石说：“僮人则僮依僚侗仲俚沙佯黎岐蛩爨僰僇等，莫不包括在内。他的部落名称在云南和贵州两方面异常庞杂。云南通志所举亦有数十种之多。至在广西境内，则名称较少，而部落亦较为统一。”^⑤民国学者刘锡蕃也说：“僮人散布于广西全省，有依僚沙佯徭土人……种种不同之名称”，“如今之僚依徭佯，吾桂人一律以僮人名之，盖同族而殊名也”^⑥。徐氏认定的壮族有太过宽泛之嫌，刘氏所指又只限于广西境内，但他们认为僮是近代壮族各个支系的总称的观点是正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经过民族识别，广西、云南、广东等省境内有各种自称的僮人自愿统称为僮族。1965年10月12

① 在文献中，“僮”最早写成“撞”，明清时期受民族歧视思想的影响，大多写成犬字旁的“獐”，偶尔写成双人旁的“僮”。本书采用现行的写法，在引用史料及相关行文中一律写成单人旁的“僮”。

② 《可斋杂稿》卷17。

③ 在壮语中，“布”是“人”的意思，“布壮”译成汉语即为“壮人”。亦有学者认为壮语“布”是放在族称之前，表示民族成分的冠词。

④ 清及民国壮族地区的方志中，有许多这方面的记载。

⑤ 徐松石：《粤江流域人民史》，49页，中华书局，1941。

⑥ 刘锡蕃：《岭表纪蛮》，11页、20页，商务印书馆，1934。